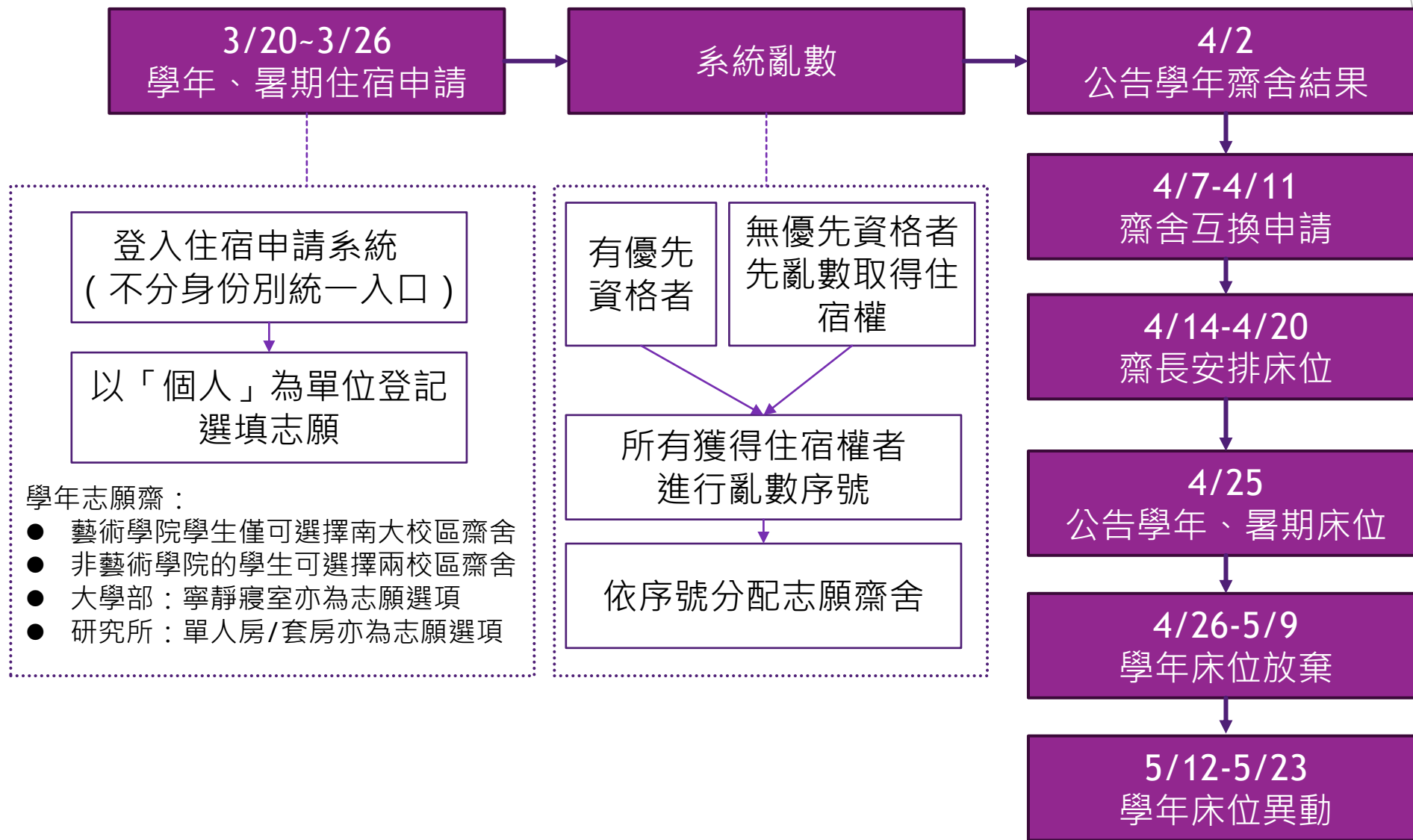


114學年度舊生住宿申請流程

學生住宿組



學年、暑期住宿申請

1. 登入學生宿舍系統
2. 契約書及聯絡資料
3. 開始申請
4. 修改申請
5. 確認申請資料

1. 登入學生宿舍系統

- ▶ 使用校務資訊系統帳密
- ▶ 輸入驗證碼

學生宿舍系統

使用 清華大學校務資訊系統帳號 登入

系統將自動傳送以下資料至應用服務
識別碼,員工編號或學號,在校狀態,中英文姓名,電子郵件

[已支援兩階段驗證 忘記密碼](#)

校外選修學生



 保持登入狀態至瀏覽器關閉
[English 中文](#)

2. 契約書及聯絡資料

- ▶ 詳細閱讀學生宿舍契約同意書並勾選同意
- ▶ 選擇就寢時間及填寫聯絡資料後按確認（送出後仍可自行修改）

住宿申請系統

學生住宿申請

契約書與聯絡資料

契約書與聯絡資料

契約書與聯絡資料

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契約同意書

學生為入住國立清華大學(以下簡稱校方)宿舍事宜，特立本同意書，同意並願遵循以下約定：

第一條 國立清華大學宿舍契約約定內容除本同意書內容外，亦包含如下：

- 一、國立清華大學宿舍規則
- 二、國立清華大學「寧靜寢室」住宿生活公約
- 三、學生宿舍修繕流程及進出人員管制作業程序
- 四、國立清華大學宿舍郵件、包裹收發服務管理要點
- 五、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臨時卡借用作業程序
- 六、住宿組公共廚房使用規定
- 七、國立清華大學各宿舍住宿生活公約
- 八、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點選詳閱

我同意以上契約同意書內容

立同意書人：1...6...

就寢時間(提供排床位參考，仍以實際床位狀況為主)

晚上12點以前

晚上12點以後

不介意

請務必留下有效且可連絡之電話及信箱以供日後緊急連絡!

手機號碼

電子郵件

確認

3. 開始申請

▶ 選擇申請項目

住宿申請系統

中文 EN 登出

○ 學生住宿申請

○ 契約書與聯絡資料

系統時間：2025/03/13 09:50:11

2025 住宿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舊生學年住宿	開始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舊生暑期住宿	開始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暑期住宿候補	未開放

3.開始申請-學年住宿

- ▶ 確認住宿權，如有問題請於申請期限內連繫住宿組
- ▶ 選擇齋舍志願序（須全部選滿）
- ▶ 送出申請

系統時間：2025/03/14 10:04:22

舊生學年住宿 

住宿權：無優先資格者 請選擇 個志願

碩齋 信齋C棟 誠齋 清齋

< >

請在上方點選齋舍志願

已選擇齋舍志願順序(可拖拉上下排序)

送出申請

- 1 優先住宿資格僅為獲得住宿的權利，而非選擇校區及齋舍的權利。
- 2 齋舍志願序不會影響無優先住宿資格者抽中住宿權的機率。
- 3 齋舍亂數方式：無優先住宿資格者先亂數取得住宿權，所有獲得住宿權者再進行亂數序號，依序號分配志願齋舍。

3. 開始申請-學年住宿 (續)

▶ 114學年度齋舍開放情形

可選擇之齋舍	學院	各學院 (藝術學院除外)	藝術學院
	性別		
大學部	男	碩、信C、華、誠、清、鴻 (僅境外生可選) 、樹德、信C寧寢、樹德寧寢	樹德、樹德寧寢
	女	儒、信AB、雅、靜、鴻 (僅境外生可選) 、崇善、迎曦、鳴鳳、靜寧寢、迎曦寧寢	崇善、迎曦、鳴鳳、 迎曦寧寢
研究所	男	明、平、清、鴻 (僅境外生可選) 、樹德、 明平清單人房、樹德套房	樹德、樹德套房
	女	學、儒、鴻 (僅境外生可選) 、崇善、掬月、 學儒單人房、掬月套房	崇善、掬月、掬月套房

3. 開始申請-暑期住宿

▶ 研究所擇一申請

- 希望保留目前床位 (視暑期床位開放狀況)
- 齋舍志願序 (須全部選滿)

▶ 大學部直接送出申請



4. 修改申請

▶ 點選已申請進入修改

- 調整齋舍志願序後修改申請
- 取消申請 (如要重新申請，請務必於申請期間內完成)

系統時間：2025/03/13 10:29:10

2025 住宿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舊生學年住宿	已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舊生暑期住宿	已申請
10:00 ~ 16:00	大學部 暑期住宿候補	未開放

系統時間：2025/03/14 10:10:11

舊生學年住宿

住宿權：優先資格者 請選擇 3 個志願

申請日期：2025-03-12 12:00:19

揀月齋-三人套房 崇善樓-四人房 揀月齋-四人房

請在上方點選齋舍志願

已選擇齋舍志願順序(可拖拉上下排序)

1	揀月齋-三人套房	🗑
2	崇善樓-四人房	🗑
3	揀月齋-四人房	🗑

取消申請 修改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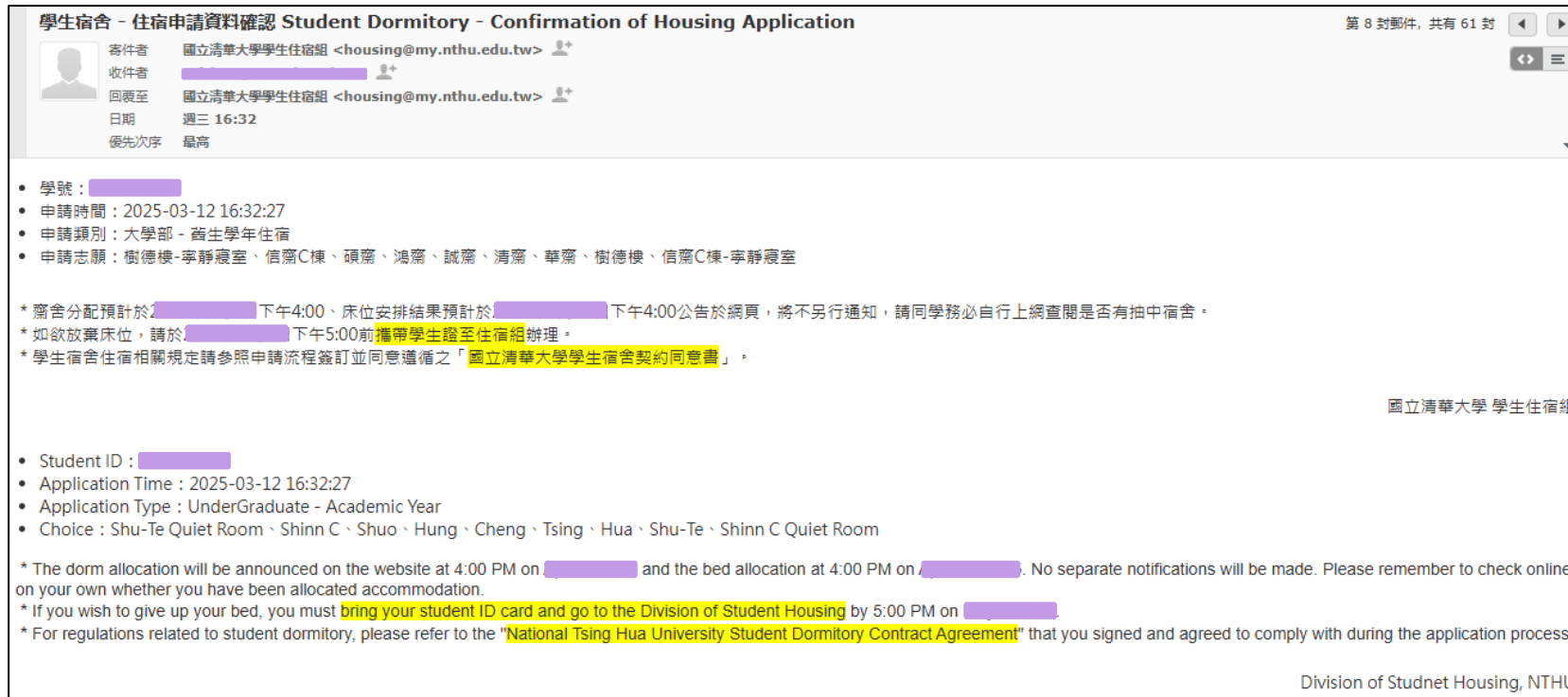
- 1 優先住宿資格僅為獲得住宿的權利，而非選擇校區及齋舍的權利。
- 2 齋舍志願序不會影響無優先住宿資格者抽中住宿權的機率。
- 3 齋舍亂數方式：無優先住宿資格者先亂數取得住宿權，所有獲得住宿權者再進行亂數序號，依序號分配志願齋舍。

5. 確認申請資料

▶ 確認住宿申請狀態

- 開始申請：尚未送出申請或已取消申請
- 已申請：申請完成

▶ 收到住宿申請資料確認、修改、取消通知信



住宿申請QA

Q1：為什麼今年要更改申請方式？

- 隨著教育學院於114學年度搬遷至校本部，相關住宿政策也隨之調整。由於校本部現有的床位無法滿足兩個校區所有住宿生的需求，且藝術學院尚未搬遷至校本部，該院的學生會繼續在南大校區上課，故仍安排於南大校區的床位，其他學院的住宿生則可選擇校本部及南大校區的宿舍。
- 此舉是為了更合理、公平地分配床位資源，並且配合學校的整體政策，解決相關的反映事項。為確保住宿分配的公平性，採用統一抽籤的方式，並簡化申請流程，提升整體效率，讓學生能夠儘早得知宿舍抽籤結果。

Q2：什麼身分有優先資格？

- 依照學生宿舍規則第二條，本校學生住宿權依下列順序辦理：
 - 一、優先資格者：
 - (一) 境外新生、大學部一年級新生具優先保障住宿資格。
 - (二) 其他優先住宿資格：依「國立清華大學其他優先住宿資格施行細則」辦理。
 - (三) 大學部二年級學生、研究所舊生，床位不足時依電腦亂數抽籤安排。

Q3：有優先資格的人可以優先選擇嗎？

- 優先資格是指學生擁有優先獲得保障住宿的權利，而非優先選擇齋舍的權利。
- 以往的申請方式，除了保留部分的宿舍床位給無優先資格者的同學外，住宿優先資格的同學可以先選擇齋舍後，剩餘床位才開放給無優先資格的同學。尤其在兩校區宿舍合併後，無法確定需要分別保留多少床位給各校區的學生。
- 因此，本次調整改為獲得住宿權者（無論是否具備優先資格）均以個人身份申請，並透過電腦亂數抽取序號，再依序號安排志願齋舍，以確保公平性。

Q4：請問能綁組嗎？

- 在113學年度之前，很多同學反映，原有的綁組申請方式使得有優先資格的住宿生無法與無優先資格的同學一起申請，甚至有些擁有優先資格的同學會放棄優先資格，選擇與無優先資格的同學綁組，最終卻未能抽到床位，進而產生一系列問題。因此，為了避免這些情況發生，今年的申請方式改為以個人為單位進行申請，以確保住宿權分配的公平性和保障學生的權益。
- 此外，各棟宿舍房型不盡相同，若將其納入住宿選項後，可能會導致床位與人數之間的分配不均，這也是需要考量的因素之一。
- 後續欲綁組，詳見Q5。

Q5：我跟我現在室友是否有辦法住一起？

- 若未能取得同一齋舍，學生可於「齋舍互換」申請時間進行齋舍互換。
- 獲得同齋舍的同學可於齋長安排床位的期限內，根據齋長公布的分配辦法進行登記與床位安排。

Q6：可以選擇寧靜寢室或單人房/套房嗎？

- 因應學生反映希望縮短申請時程，並盡早知道結果，於是本組將申請時間提前，並將寧靜寢室（僅限大學部）以及單人房/套房（僅限研究所）納入齋舍的選項中，學生不再需要進行兩次申請，從而簡化了流程。
- 大學部的同學，無論是否擁有優先資格，都將通過亂數方式共同申請寧靜寢室，這樣可以避免寧靜寢室被有優先資格的學生搶佔。
- 研究所的同學，只需提交一次申請，若未抽到單人房，系統會直接將其安排至其他志願序，避免學生因忘記申請而失去優先分配床位的機會。

Q7：齋舍志願序(含寧靜寢室)是否影響無優先住宿資格者抽中住宿權的機率？

- 否，不影響抽中住宿權的機率。
- 無優先住宿資格學生僅依申請人數亂數決定是否取得住宿權。

- ▶ 配合政策，解決問題
- ▶ 確保權益，公平抽籤
- ▶ 簡化流程，儘早安心